读史札记

有关康雍朝阿尔布巴一则史料之考证

郭胜利

阿尔布巴·多吉杰布（？—1728），汉文史籍又称阿沛。康熙五十九年“准噶尔犯藏，堵御工布口子有功，封贝子”①，后因与首席噶伦康济鼐不睦，与公隆布鼐、扎尔鼐杀康济鼐于拉萨大昭寺，旋为颇罗鼐擒获，1728 年于拉萨帕玛日山下被凌迟处死。

阿尔布巴在西藏政治舞台上活动的时期，恰逢西藏政局动荡、清政府治藏政策转变之际，其在某种程度上对雍正年间的治藏政策产生了一定影响，特别是其与七世达赖喇嘛之父索诺木达尔扎的关系，一直成为影响史界认识康熙、雍正朝治藏政策的一个重要因素。有关阿尔布巴与索诺木达尔扎之间的甥舅关系，在《抚远大将军允禵奏稿》出现之后，就一直为人所沿用。马大正在整理《吴丰培边事题跋集》中也提到：

> 第巴阿尔布巴于准噶尔部侵藏后，曾畀以要职，办理军事钱粮，后来突然投向清军，原因不详。通过奏稿提到阿尔布巴与新达赖之父索诺木达尔扎有甥舅关系，故佯称已死，密投清军作为行军之向导，使清军顺利进藏。②

其后这一甥舅关系说法又出现于邓锐龄《年羹尧在雍正王朝初期（1723—1725）的治藏政策孕育过程中的作用》一文中。③

阿尔布巴与索诺木达尔扎的甥舅关系说出现以来，很少受到学者的质疑，但是，笔者在对有关藏汉文献对比梳理的基础上发现，《康熙朝满文朱批奏折全译》、《抚远大将军允禵奏稿》、《雍正朝满文朱批奏折全译》、《清史稿》、《清实录》等与《七世达赖喇嘛传》、《颇罗鼐传》等相关藏文文献的记载有着很大的不同。因此本文在此就汉藏文献进行对比考证，对两人的关系作一重新考释。

甥舅关系说史料的出现

阿尔布巴与索诺木达尔扎甥舅关系最先见诸《康熙朝满文朱批奏折全译》抚远大将军胤祯④奏报唐古特人来投折（康熙五十九年六月初七日）：

> 本月初六日，总管唐古特兵之代琫、达赖喇嘛之父索诺木达尔扎之甥第巴阿尔布巴来投。⑤

继而见于《抚远大将军允禵奏稿》询问阿尔布巴差人西藏消息折（七月二十六日）：

> 据洛布藏禀称：我系第巴阿尔布巴属下人，呼弼勒罕之父索诺木达尔扎系我主胞舅。又据呼弼勒罕之父索诺木达尔扎告称，第巴阿尔布巴系我姊之子⑥。

满汉文献中甥舅关系的出现经历了一个时间过程，通过对这一关系出现的时间先后顺序比对，其中之潜因就不难发现。

首先是六月初七日的第巴阿尔布巴由藏投诚详情折：

> 阿旺罗布藏兰占巴（索诺木达尔扎所派之亲信）禀称：在里藏四日程之张里塘地方，会遇达赖喇嘛之父索诺木达尔

［收稿日期］2010－08－20
［作者简介］郭胜利（1974—），男，兰州大学西北少数民族研究中心博士研究生；兰州 730000

扎之亲戚代琫第巴阿尔布巴。

臣向第巴阿尔布巴工布盟长代琫执手问好，令伊坐西边饮茶，臣向伊说，上年我知你与索诺木达尔扎是亲戚，交索诺木达尔扎转给你信。[⑦]

其次是六月初十日兰占巴罗布藏等由藏探来消息折：

本年六月初七日，达赖喇嘛之父索诺木达尔扎之亲戚第巴阿尔布巴独身来投。[⑧]

在索诺木达尔扎派出使者未遇阿尔布巴之前，奏折中只是提到两人有所谓的亲戚关系，至于是何种亲戚关系，外人则不得而知。只是后来在索诺木达尔扎的折子中这种关系方才明确，而此时两人信使早已互通日久，因之，在七月初二日索诺木达尔扎报告探询准噶尔情况折中方提及：

六月三十日，据兰占巴等来告：五月二十四日至崇布色尔扎，见贝子勒图、查克布、奇巴，询问消息。据伊云：此处距藏甚远，且无人往来，毫无所闻。现呼弼勒罕之父索诺木达尔扎之甥第巴阿尔布巴往硕般多城收贡甫回。[⑨]

拉查布，索诺木达尔扎的女婿，在康熙六十年二月十二日鲁克巴战败情况并令拉查布再派人前往侦探折中奏称：

拉查布护卫昂阿勒珠尔称：鄂岳等回称，我等于九月初八日到崇布色尔扎，十一月初四日有呼弼勒罕之父的亲戚阿尔布巴由硕般多地方差一唐古特人向卓哩克图鄂布木前告称：尔贝子拉查布所娶系索诺木达尔扎之女，我等皆是亲戚。[⑩]

诚然，如若阿尔布巴与索诺木达尔扎关系属实，则拉查布所派之属下理应对二者之间的关系有所交代，而鄂岳只是回称呼弼勒罕之父的亲戚阿尔布巴，这个中之变化也绝非属下失误所致。

怀疑的产生

对索诺木达尔扎与阿尔布巴两人甥舅关系怀疑的出现首先是文献资料记载的含混不清。《清史稿》记载：

五年七月，阿尔布巴、隆布奈、扎尔鼐恃与达赖姻，争贝子康济鼐之权，聚兵害之，欲投准噶尔。[⑪]

而在《清实录》雍正五年丁未春正月戊子朔记载：

阿尔布巴赋性阴险，行事异于康济鼐。而索诺木达尔扎，因娶隆布奈二女，三人合为一党。若调唆达赖喇嘛与康济鼐不睦，必至争竞生事。再，噶隆甚多，反增繁扰。隆布奈行止妄乱，扎尔鼐庸懦无能，应将此二人以噶隆原衔解任。则阿尔布巴无人协助，自然势孤，无作乱之人矣。[⑫]

在《雍正朝满文朱批奏折全译》里副都统鄂奇等奏报赴藏见达赖喇嘛噶伦等情形折（雍正四年八月初三日）中记载：

奴才等看得，伊等不和睦，互相提防而行。康济鼐极为孤独，索诺木达尔扎娶隆布鼐之二女，故二人结党。隆布鼐行多背逆。阿尔布巴亦依附此二人，同心行事。[⑬]

同样混乱的问题也出现于颇罗鼐陈报阿尔布巴等杀害康济鼐奏书（雍正五年七月）：

达赖喇嘛、索诺木达尔扎、贝子阿尔布巴、公隆布鼐、扎萨克台吉扎尔鼐等五人，互为至亲，谅皇上必有所闻。[⑭]

然则阿尔布巴究竟与索诺木达尔扎属何关系，上述记载均未有明确点出。至于两人之间的关系，在西藏办事大臣马喇等奏请暂选人办理噶隆事务折（雍正五年十月二十九日）中同样给人一团雾水：

招地之蒙古、唐古特人，俱皆念索诺木达尔扎好而格外敬重，阿尔布巴敬重并惧怕索诺木达尔扎。[⑮]

阿尔布巴缘何敬重并惧怕索诺木达尔扎，是因长辈抑或权势，在此不得而知。最早对二人之间甥舅关系的怀疑出现在康熙五十九年六月初七日抚远大将军胤祯奏报唐古特人来投折：

本月初六日，总管唐古特兵之代琫、达赖喇嘛之父索诺木达尔扎之甥第巴阿尔布巴来投。将唐古特众倾心归附及贼情况问明后，另折具奏外，第巴阿尔布巴又告

称，伊出后闻得，车凌敦多布疑唐古特众，将驻招地大军，均率移至招地与布雷琫之间尼噶森林处，支帐以驻。（康熙朱批：闻此佳音甚悦。未询问阿里、噶齐等处众人事之真伪，此一微小欠缺）。[16]

另，关于阿尔布巴与索诺木达尔扎甥舅关系，只出现于吴丰培先生整理的《抚远大将军允禵奏稿》中，且均出自阿尔布巴及索诺木达尔扎之口，检诸同一时期的藏汉文献，除此之外，再无他证。因之单就孤证一点言之，此说尚存诸多商榷之处。

如若甥舅关系成立，则于《七世达赖喇嘛传》之中必有所反映。在此，先就下表所列分析：

七世达赖喇嘛亲属关系表（根据《七世达赖喇嘛传》、《颇罗鼐传》、《西藏史料译文集》、《年羹尧满汉奏折译编》、《雍正朝满文朱批奏折全译》、《抚远大将军允禵奏折》编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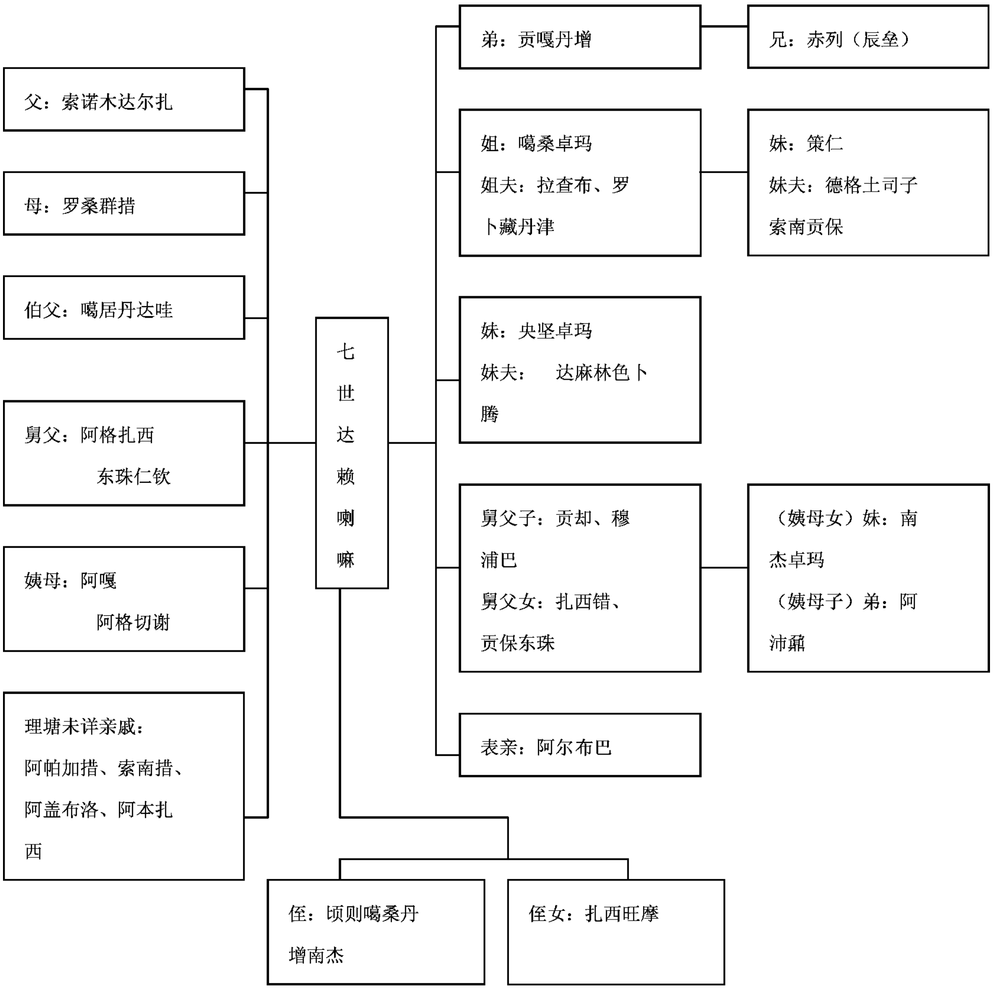

通过上述表格发现，在汉藏文献资料之中，均无有提及索诺木达尔扎之妹，也就是说传统观念上的甥舅关系在两人之间并不存在，而这种存在的唯一理由最有可能的就是两人之间存在姨父与外甥之间的关系抑或两者之间根本就不存在任何的亲戚关系，所谓的甥舅关系纯系政治需要而凭空捏造。然而史料证明，两人之间在某种程度上还是存在一定的亲戚关系。下面就鄂尔泰奏遵旨停止进军西藏并复陈安藏之策折观之：

达赖喇嘛年少，诸事不能自理，闻喇嘛之父颇作威福，素与康济鼐不睦，与阿尔布巴、隆布鼐等和好。如果众噶伦伙杀康济鼐，则事非隐秘，康济鼐岂肯束手待毙？达赖喇嘛兹称，众噶伦伙杀康济鼐，意在法不责众，欲宽阿尔布巴之罪。窃料此举，达赖喇嘛之父或主使之。[17]

再从《颇罗鼐传》中也可求得此证：

佛爷送给颇罗鼐王爷三匹上等绸缎和

五百两银子，派人来说，请发善心，饶了三位噶伦和他们亲属的性命。[18]

通过上述文献的分析，阿尔布巴与索诺木达尔扎之间只是存在某种亲戚关系，但究为何种关系不明，也并非两人所言之甥舅关系。既然没有存在所谓的“甥舅”关系，两人之所以如此又何为呢？此又要从两人的目的与性格分析。

关于阿尔布巴与索诺木达尔扎的性格，从汉文文献之中可概一斑：

首先是岳钟琪奏差员自藏返抵西安禀报西藏详情折：

其阿尔布巴等，待人和好，一味取悦同事，然皆性贪要钱，番民多不畏惧。察其情状，阿尔布巴等与康济鼐接见之时，虽极谦谨，貌似想和，然未免与隆巴柰等诸人相联一气，而康济鼐则孑然孤立者也。[19]

又礼部尚书查郎阿等奏报达赖喇嘛使者暂留索罗木折（雍正六年六月十八日）：

阿尔布巴之诡诈奸猾，圣主早有所料，阿尔布巴之诡诈多端，亦难逃圣主神机妙算。[20]

同样前引《清实录》雍正五年丁未春正月戊子条，议政王大臣等议覆副都统宗室鄂齐奏称中也提到“阿尔布巴赋性阴险”。如果说此证犹为不足，则下面的几则资料更能反映出阿尔布巴的性格特点。

对于阿尔布巴诈死来投，《抚远大将军允禵奏稿》“询问阿尔布巴差人西藏消息折”中的分析一针见血：

第巴阿尔布巴明知准噶尔贼不能久占藏地，为己身后日安全计，致信于臣。[21]

事实确如上之分析。在阿尔布巴著述的《户口册与历史》中也同样记载：

此次约有三万名士兵，不分先后一齐进军，而敌人兵力不足两千五百名。心中除了想到达赖喇嘛和大皇帝之外，再无其他想法，派遣忠实差使将详细情报送至塔尔寺，立刻向将军王阁下上奏。[22]

在噶桑嘉措未确认为七世达赖喇嘛之前，史籍之中未见阿尔布巴之活动。阿尔布巴的出现是在噶桑嘉措被清政府确认为七世达赖喇嘛之后，而之前拉藏汗派人至理塘意欲加害噶桑嘉措，如若诚如阿尔布巴所谓甥舅关系，则其为人前倨后恭之态一目了然。

而对于索诺木达尔扎的为人，汉文史料中也不乏详实之记载：

岳钟琪奏准噶尔若侵藏预筹保护达赖喇嘛折（雍正五年二月二十二日）：

今闻索诺木达尔扎与康济鼐心既不和。恐其忌功妒能，外虽恭顺，内藏奸狡，兼与罗卜藏丹津有翁婿之情，倘致内外勾连，事起仓促，我兵虽两路疾趋西藏，亦已缓不济急矣。[23]

为了巩固自身地位，他精心网络了一张关系网，先是嫁长女噶桑卓玛于拉查布，不久又为罗卜藏丹津所娶，[24]继而又嫁次女于贝子阿尔布坦其弟达麻林色卜腾，[25]让长子辰垒停出家，娶罗卜藏丹津兄之女为妻[26]。而后又意欲在藏地拓展关系，但此时除了有亲戚关系的阿尔布巴之外，尚无更为合适的人选。而诡诈奸猾之阿尔布巴正是抓住这一有利时机，利用清政府安藏之急，索诺木达尔扎进藏之需，一个诈称胞舅，一个诡称亲姊之子。而清政府因大军云集，战事多变，藏局还要多恃二人。因之，究其二人是为何种关系，康熙帝也只是在奏批中一笔带过，并未作认真究查。这样，两人出于政治上利益之结合而出现的“甥舅”关系，也就出现在以后的文献之中。此说一经出现，此后便为后世采用，一直延续到今天。

再，就清代卫藏地区婚俗而言，阿尔布巴属工布阿沛家族，其为吐蕃第七代首领支贡赞普后裔。17 世纪，工布地区被分封为阿沛、江中和甲拉三家地方首领的领地，从此阿沛家族开始以世袭贵族的身份在江达地区居住。[27]而索诺木达尔扎却是江孜琼结家族。[28]两者之间在等级分明的年代中也不存在直接通婚联姻的可能。因此，虽然两人都说有甥舅之亲，但事实并非如此。

藏文史料之发现

两者之间既非甥舅亲戚，而又存在一定的亲戚关系，究其源头，又该怎样去定位两者之间的关系呢。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西

藏自治区档案馆《西藏社会历史藏文档案资料译文集》中的一则藏文文献为解开这一疑惑提供了重要线索：

> 七世达赖喇嘛封给多吉扎堆土地之法旨（藏历阴土羊年，公元 1739 年，清高宗乾隆四年）摄政第巴台吉之弟多吉扎堆与吾之姨母阿格切谢是同辈亲戚。因住所小，父亲阿齐图大汗由于生计劣下，再三请求增加土地，不仅如此，而且他们又是我和摄政两人之亲属，蒙施主和摄政商议后，为了生计，赐予阿尔布巴属下豁卡所有权。[29]

此一史料在《七世达赖喇嘛传》之中也得到了有力佐证：

> （七世达赖喇嘛）向南杰卓玛、索南曲吉兄弟、多杰扎都赐给阿尔布巴所属封地。[30]

此二则史料都涉及到一个关键人物——“多吉（杰）扎堆（都）”，文献之中提到的摄政第巴台吉系指颇罗鼐，在 1739 年之前文献中称多吉扎堆为“贝勒颇罗鼐之弟多杰扎都”，[31]但是在 1739 年之后的文献之中这一称谓却发生了变化，变成了“阿沛·多杰扎都”。颇罗鼐的弟弟成了原阿沛家族的当然继承人。关于多杰扎堆和索诺木达尔扎的亲戚关系，在《颇罗鼐传》、《七世达赖喇嘛传》以及相关的汉藏文献中目前尚未有有力的证据。

但接下来的一则史料却使得这一线索又趋明朗。在上面史料之中涉及的一个关键人物——南杰卓玛，七世达赖喇嘛缘何要向南杰卓玛赐给阿尔布巴的封地，南杰卓玛究为何许人？这里还要在《七世达赖喇嘛传》之中找寻：

> 此时，阿沛鼐为其姐南杰卓玛故世送来回向礼，喇嘛为之回向护佑，并向色拉、哲蚌、甘丹三大寺和上下密院熬茶，向觉卧释迦佛像等诸所依献供养资金。[32]

从达赖喇嘛回向的规格而言，也反映出两者之间的关系非一般可比。那么两者之间究竟存在何种关系呢？

> 近侍达尔罕格隆之父扎西才仁故世，应彼之请，为其父及喇嘛之亡妹南杰卓玛二人为主的三百故世者作静荐仪轨。[33]

至此南杰卓玛与七世达赖喇嘛之关系方显明晰：南杰卓玛系喇嘛之表妹，南杰卓玛之兄阿沛鼐，乃为七世达赖喇嘛之表亲。上文七世达赖喇嘛亲系表业已发现，在文献之中没有提到索诺木达尔扎之姐妹，因之可以推得，阿沛鼐乃达赖喇嘛姨母阿格切谢之后人，这样，方能为多杰扎堆的亲戚关系以及赐给南杰卓玛阿尔布巴封地做一合理解释。

理清阿沛鼐与索诺木达尔扎的关系之后，在此再就阿沛鼐与颇罗鼐家族的关系做一分析。首先就颇罗鼐家族而观之：

颇罗鼐家族关系表（根据《七世达赖喇嘛传》、《颇罗鼐传》、《西藏的贵族和政府(1728—1959)》、雍正、乾隆年间奏稿以及相关藏文文献制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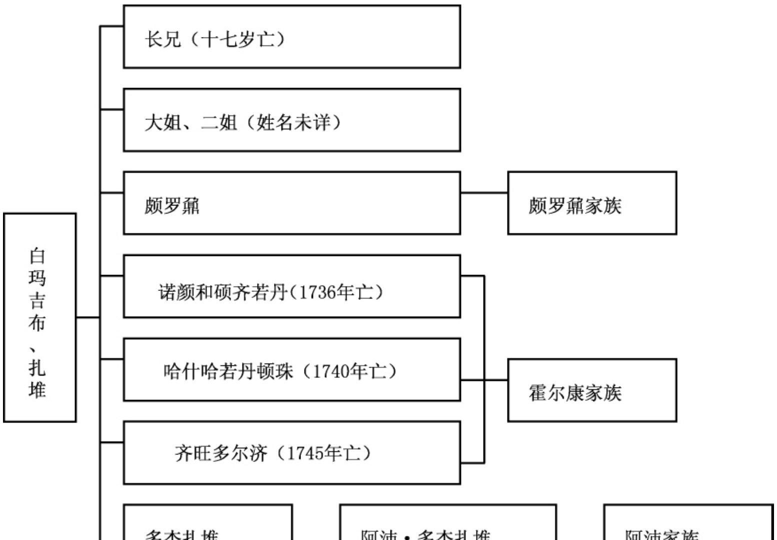

（白玛吉布与扎堆共娶书法家达隆·墨当巴的三女儿卓玛布尺为妻）

由上表理清阿沛·多吉扎堆（据上述资料，多吉扎堆应为达赖喇嘛长辈）与阿沛鼐（达赖喇嘛同辈表亲）的关系之后，从而排除了阿沛鼐与颇罗鼐家族的关系，也就是说阿尔布巴与多吉扎堆之间并不存在亲戚关系，剩下的就是需要理清阿沛鼐与阿尔布巴之间的关系。

关于阿沛鼐与阿尔布巴之关系，汉藏文献中并没有明确记载，但是在毕达克《西藏的贵族与政府（1728—1959）》中关于阿沛家族条中却有这样记载：

> 一名阿沛巴，或许是一名僧侣，出现于 1751 年，他（?）的姐姐江星南杰卓玛（rNam-rgyal-sgrol-ma）死于 1754 年。[34]

此条文献与《汉蒙藏史略》之中关于工布阿沛家族记载互为参照，由此可推出，阿沛鼐与阿尔布巴同属阿沛家族。但是两人在阿沛家族之中究属怎样的关系，还需从下列文献之中进行分析。

阿尔布巴失败以后，清朝政府对于阿尔布巴家族的处理是相当的残酷。

《西藏的贵族和政府（1728—1959）》记载：

> 1728 年清廷代表下令对它（阿尔布巴家族）进行大规模屠戮。[35]

清政府先是对其家族成员网罗殆尽：

> 周瑛奏报会齐查郎阿抵藏情形折（雍正六年九月初四）：继闻颇罗鼐进藏之时，隆布鼐及阿尔布巴之子甘丹烹措，亦自姜子（此二处原文如此）撤兵回藏。……而阿尔布巴之子婿咸凛国威，静候发落。……至于阿尔布巴住居工布之弟兄子侄，颇罗鼐亦差目拘唤来藏，即有未经拿到之人，亦已陆续拘提到案。[36]

继而又进行残酷的屠戮：

> 九月丁丑，差往西藏吏部尚书查郎阿等奏：将阿尔布巴、隆布巴俱拟凌迟，其阿尔布巴之子噶尔丹盆楚克、衮楚克拉贾布鄂、达尔汗噶尔藏吹达尔拟斩，妻女及同胞兄弟，俱离本处发遣，解送至江宁、杭州、荆州将军处，赏给兵丁为奴。[37]

在《颇罗鼐传》中对三位噶伦的处理也有详细的记载：

> 三位噶伦及其亲属，该杀的都杀了，他们的妻子儿女和亲戚，不是罪大恶极的，都随北京大军同行。有的被绑着走，有的骑着驴走，有的背着小孩步行，拖着疲乏的步子，一步挨一步。[38]

在这场残酷的政治斗争中，阿尔布巴家族遭到了毁灭性的打击，因此也就排除了阿沛鼐与阿尔布巴之间的近支家族关系。在这场政治斗争中，七世达赖喇嘛被移居理塘，索诺木达尔扎也面临着危机，其长子辰垒被“交付与驻理塘官兵，不准辰垒到处行走，不准与番人见面、交谈，以严加看守之”。[39]在自身难保情形之下，七世达赖喇嘛大姐噶桑卓玛被喇嘛暗示“若无常死神降临奈何”，不久噶桑卓玛即离世。[40]因之七世达赖喇嘛在自己亲人都无法照看之下，是不能顾及阿尔布巴家族的。此就是说，阿沛鼐非阿尔布巴家族近支，也只有如此，方能逃过此劫。此也证明阿尔布巴乃阿沛鼐家族之远支，阿尔布巴通过阿沛鼐与索诺木达尔扎之间存在着某种较为疏远的间接的亲戚关系。

从汉藏亲属关系对比界定索诺木达尔扎与阿尔布巴之关系

既然阿尔布巴与索诺木达尔扎之间存在着某种亲戚关系，那么究竟是何种关系？这要从汉藏亲属关系称谓的不同进行分析比较。

亲属称谓“是指因为要表示由亲子关系或婚姻关系而产生的人际关系有别于一般社会关系的用语”。[41]从这一界定中可以看出，在亲属称谓中血缘关系（亲子关系）、婚姻关系（姻亲）对亲属称谓和亲属关系具有决定性影响。亲属称谓是对于由血缘关系和婚姻关系而产生的亲属关系的一种指称。

如果按照严格意义上的亲属关系界定，阿尔布巴与索诺木达尔扎之间是不存在所谓的甥舅关系。但是通过上文的分析，其与索诺木达尔扎之间又通过阿沛鼐在某种程度上存在着较为疏远的间接的亲戚关系。

阿尔布巴属工布阿沛家族，其又长期生活

在拉萨地区，因此本文在此通过藏语拉萨方言进行分析，从中探讨两者之间的关系。

在藏语拉萨方言之中，舅舅与姨父两者之间在语言学上是有着区分的，舅舅（a-zhang）是从母系一方的称谓，而姨父则是没有固定之称谓，有时借用从父系一方称谓，在很多情况下要根据姨父的年龄、身份、职位等称呼，一般多用 a-ku 表示尊称，年龄大的也可称 bo-vo，也可用身份称呼，在书面语中两者之间存在着明确的区分。如果从这一层面对有关阿尔布巴与索诺木达尔扎之间的关系进行阐释，那么两人之间的甥舅关系就难以成立，存在于两者之间的只是姨父与外甥之间的关系。

阿尔布巴与索诺木达尔扎的奏呈系用藏文书写，而后由藏文翻译成满文，我们今天见到的是经满文翻译过来的汉文资料，其中几经周折，再加上翻译过程中的人为因素与翻译水平参差不齐等，都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到了历史资料的准确性。

吴丰培在《抚远大将军允禵奏稿》卷首就提到这一问题：

> 此稿全是满文，原存于北洋政府蒙藏院，经该院总裁贡桑诺尔布命该院翻译科派员译成汉文……译文非出自一人之手，人名、职称、地名均前后分歧，译者大部汉文文笔极差，文意倒置，主次不分，竟难读顺。㊷

但无论存在怎样的问题和称谓上的何种变化，其中有两点不实之处是不容质疑的，那就是阿尔布巴称索诺木达尔扎为“胞舅”，索诺木达尔扎称阿尔布巴为“我姊之子”。按照藏族亲属称谓的汉语翻译，应该说这与事实还是有一定出入的。

那么应该怎样去界定两者之间的关系呢?按照藏汉亲属关系比对，结合历史事实，确切地说，阿尔布巴可以称索诺木达尔扎为“姨父”，索诺木达尔扎则亦可称阿尔布巴为“外甥”，但是其间的关系并非如两人所说和后人所信的那种“甥舅”关系，而是较为疏远的“姨父”与“外甥”关系。

结语

通过上述藏汉文献资料和社会学藏汉亲属称谓的对比分析，可以发现阿尔布巴与索诺木达尔扎之间的关系，并非是《清史稿》所言的姻亲关系，也非如颇罗鼐所言“互为至亲”，而康雍朝奏折中的那种“甥舅关系”在此也难以成立，后人的沿袭奏折中说法在此不攻自破。阿尔布巴系工布江达地区阿沛家族的一支，阿沛鼐与其同属工布阿沛家族，阿尔布巴通过家族远支阿沛鼐与索诺木达尔扎攀上亲戚关系，其可以称索诺木达尔扎为“姨父”，而索诺木达尔扎亦可以称阿尔布巴为“外甥”。

---

① 《西藏研究》编辑部：《西藏志·卫藏通志》. 西藏人民出版社 1982 年版，第 4 页。

②马大正、吴锡祺、叶于敏整理：《吴丰培边事题跋集》，新疆人民出版社 1998 年版，第 87 页。

③邓锐龄：《年羹尧在雍正王朝初期（1723—1725）的治藏政策孕育过程中的作用》，《中国藏学》2002 年第 2 期。

④王钟翰：《清史杂考》，人民出版社 1957 年版，第 199 页。胤祯即允禵本名。

⑤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编：《康熙朝满文朱批奏折全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96 年版，第 1457 页。康熙五十九年六月初七日，《抚远大将军胤祯奏报唐古特人来投折》。

⑥吴丰培辑：《抚远大将军允禵奏稿》，卷三，第 9 页。七月二十六日，《询问阿尔布巴差人西藏消息折》。中国藏学出版社 1995 年版。

⑦ 《抚远大将军允禵奏稿》卷八，第 8 页。六月初七日，《第巴阿尔布巴由藏投诚详情折》。

⑧ 《抚远大将军允禵奏稿》卷八，第 16 页。六月初十日，《兰占巴罗布藏等由藏探来消息折》。

⑨ 《抚远大将军允禵奏稿》卷三，第 3 页。七月初二日，《索诺木达尔扎报告探询准噶尔情况折》。

⑩ 《抚远大将军允禵奏稿》卷六，第 17 页。二月十二日，《鲁克巴战败情况并令拉查布再派人前往侦探折》。

⑪ 《清史稿》，中华书局 1977 年版，第 14539 页。

⑫ 《清世宗实录》雍正五年正月戊子条。

⑬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编译：《雍正朝满文朱批奏折全译》，黄山书社 1998 年版，第 1394 页。雍正四年八月初三日，《副都统鄂奇等奏报赴藏见达赖喇嘛噶

伦等情形折》。

⑭中国藏学研究中心：《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中国藏学出版社 2007 年版，第 381 页。雍正五年七月，《颇罗鼐陈报阿尔布巴等杀害康济鼐奏疏》。

⑮《雍正朝满文朱批奏折全译》，第 1524 页。雍正五年十月二十九日，《西藏办事大臣马喇等奏请暂选人办理噶隆事务折》。

⑯《康熙朝满文朱批奏折全译》，第 1457 页。康熙五十九年六月初七，《抚远大将军胤祯奏报唐古特人来投折》。

⑰《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 394 页。雍正五年十一月十一日，《鄂尔泰奏遵旨停止进军西藏并复陈安藏之策折》。

⑱㊳多卡夏仲·策仁旺杰著、汤池安译：《颇罗鼐传》，西藏人民出版社 2002 年版，第 301 页；第 372 页。

⑲㉓《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 373 页、第 378 页。雍正四年十二月十二日，《岳钟琪奏差员自藏返抵西安禀报西藏详情折》。

⑳《雍正朝满文朱批奏折全译》，第 1640 页。雍正六年六月十八日，《礼部尚书查郎阿等奏报达赖喇嘛使者暂留索罗木折》。

㉑《抚远大将军允禵奏稿》卷三，第 16 页。七月二十六日，《询问阿尔布巴差人西藏消息折》。

㉒ ng-phod-phun-tshogs-rab-brtan-ma-log-sogs-kyi-them-deb-nyor-buvi-vphreng-ba-byas-byung-rnem-dbyevi-lo-rgyus-dang-bcas-pu-bzhugs. 藏文版。见陈金钟：《阿尔布巴阐述平定准噶尔之战》，《中国藏学》1989 年第 4 期。

㉔《雍正朝满文朱批奏折全译》，第 162 页。雍正元年十二月，《奏闻罗卜藏丹津逃人折》十二月初四日："巴汪楚克（达赖喇嘛之班第诺尔布之弟）曰，罗卜藏丹津由那里带来了达赖喇嘛之姐贝子拉查布之妻为妻。"《年羹尧满汉奏折译编》，天津古籍出版社 1995 年版，第 52 页。《奏闻罗卜藏丹津同党来降折》："臣我查得，圣上将丹忠之户赏给察罕丹津时，墨尔根戴青拉查卜因察罕丹津独占丹忠之户，而无归顺之意，将其妻达赖喇嘛之姐给予罗卜藏丹津，并合力共同掠夺察罕丹津，缘由甚属可恶"。

㉕《雍正朝满文朱批奏折全译》，第 283 页。雍正二年五月十一日，《条陈西海善后事宜折》："贝子阿尔布坦已经正法，其弟达麻林色卜腾，达赖喇嘛之妹夫也，所有部落应令达麻林色卜腾管辖，住牧齐七儿哈纳地方。"

㉖《年羹尧满汉奏折译编》，第 151 页。雍正三年三月初三日，《奏请处理达赖喇嘛之兄折》："臣我查得，陈累原系出家之人，又停出家，娶罗卜藏丹津兄之女为妻，又随罗卜藏丹津叛乱，来我边口，攻击我军。"

㉗斯雄：《在神秘的雪域高原》. http：//www.people. com. cn/GB/paper83/16462/1451810. html. 阿芒. 贡却群派撰、贡巴才让译《汉蒙藏史略》记载"支贡赞普被杀害后，三个儿子逃到工布，后来其中的贾赤回到卫地，登了王位。"青海人民出版社 1988 年版，第 8 页。

㉘㉞㉟［意］毕达克著、沈卫荣、宋黎明译：《西藏的贵族和政府（1728—1959）》，中国藏学出版社 2008 年版，第 12 页、第 86 页、第 16 页。

㉙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西藏自治区档案馆：《西藏社会历史藏文档案资料译文集》，中国藏学出版社 1997 年版，第 36 页。《七世达赖喇嘛封给多吉扎堆土地之法旨》。

㉚㉛㉜㉝章嘉·若贝多杰著、蒲文成译：《七世达赖喇嘛传》，中国藏学出版社 2006 年版，第 192 页、第 148 页、第 329 页、第 342 页。

㊱《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第 422 页。雍正六年九月初四，《周瑛奏报会齐查郎阿抵藏情形折》。

㊲张其勤原稿、吴丰培整理：《清代藏事辑要》，西藏人民出版社 1983 年版，第 114 页。

㊴《年羹尧满汉奏折译编》，第 1106 页。雍正三年四月十二日，《和硕怡亲王允祥等奏报达赖喇嘛之兄辰垒自愿还俗等事折》。

㊵《七世达赖喇嘛传》，第 113 页。噶桑卓玛乃罗卜藏丹津之妻，丹津事败后清政府并未对之株连。见《年羹尧满汉奏折译编》，第 148 页。雍正二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奏闻押解逆贼前往京城折》："由奋威将军岳钟琪处，将抓获之贼丹津浑台吉、其妻索诺木苏、男孩古木布，罗卜藏丹津之姐舍经、其女额布根……于十二月十三日，押解致西安。"另见《年羹尧满汉奏折译编》，第 149 页。雍正三年正月十八日，《奏闻处理逆贼折》："将罗卜藏丹津之姐及其女儿额布根，赏给在军中效力较大之官员。"

㊶王云五：《云五社会科学大辞典》（第十册）《人类学》，台湾商务印书馆 1975 年第 4 版，第 283 页。

㊷《抚远大将军允禵奏稿》卷一，第 4 页。